# 南通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 2025 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函授)招生简章

南通大学始建于 1912 年,是江苏省人民政府和交通运输部共建的综合性大学,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高峰计划建设高校。设有 26 个学院、1 个独立学院(杏林学院)、1 家直属大型综合三级甲等医院(南通大学附属医院)和国际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现有 7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1 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5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30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学校设有 80 个本科专业,涵盖文学、理学、工学、医学、艺术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历史学、管理学等 10 个学科门类。

教育科学学院致力于培养具备现代教育理念、卓越教学能力和创新精神的教育人才,涵盖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应用心理学、教育技术等多样化的专业选择,具有丰富的学科资源、优秀的师资力量、丰富的实践机会、创新的教育科技,为您未来的教育事业打下坚实基础。

一、招生专业、办班地点、考试科目

层次	专业名称	学制	形式	招生范围	办班地点	考试科目
专升本	小学教育	2. 5	非脱产	南通	校本部	政治
	学前教育	2. 5	非脱产	南通	校本部	英语 教育理论

注:以上拟招生专业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公布实际招生信息为准

### 二、报考条件

-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 2. 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在职、从业人员和社会其他人员。报考专升本的考生必须是已取得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本科结业证书或以上证书的人员,其学历证书必须经过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电子注册号码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查询。

注:专升本考生录取后入学报到时,如因考生前置学历的问题导致不能进行新生学籍电子注册的,高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考生自己承担。

- 3. 照顾及奖励政策
- (1)已获得国民教育系列本科及以上毕业学历者,可申请免试 入学。
- (2) 具有专科毕业学历的退役士兵,可申请免试入学。(具体时间及相关要求以省教育考试院发布为准)。
- (3) 25 周岁及以上(2000年8月31日及以前出生)者,录取时可照顾20分投档。
- (4) 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以及归侨、归侨子女等其他照顾条件参考江苏省成人高校招生办法。具体以省教育考试院当年公布政策为准。

## 三、报名方式

9月初,考生凭本人有效证件号码和本人手机号码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成人高校招生网上报名系统(网址:www.jseea.cn)进行报名注册、照片上传、身份验证、志愿填报、资格审核和缴纳报名考试费等工作。

网上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必须按照报名要求上传相关材料,由各市招考部门进行审核。具体报名时间、方式以省教育考试院当年公布为准。

### 四、考试时间

一般在每年10月下旬(具体以省教育考试院当年公布为准)。

### 五、退役军人报考学历继续教育相关说明

- 1. 根据江苏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有关政策规定,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可申请免试进入我校2025年成人高等教育所有招生专业学习。
- 2. 报名时间在每年 9 月份左右, 具体时间和要求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公布为准。退役军人凭本人有效证件号码和本人手机号码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成人高校网上报名系统"(https://www.jseea.cn)进行注册报名、志愿填报、上传相关证明材料, 网上审核通过并缴费成功后,即可打印报名确认单完成报名,未完成网上缴费的,报名信息无效。若网上学历审核未通过,还须出具专科毕业证书原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可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s://www.chsi.com.cn)查询打印)。
  - 3. 学费补助政策根据《江苏省退役军人补贴性教育培训补助资金

管理暂行办法》(苏财规〔2021〕2号)第十三条规定执行,学历教育(含复学和入学)毕业退役军人凭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向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申领补助。其中,复学和入学的需提供学校复学(入学)证明,国家没有资助学费的需提供个人缴纳学费凭据(发票)。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按规定标准进行补助核算,并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向退役军人发放补助,补助年限按国家规定学制期计算。更多详情请进入江苏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网站(https://tyjrswt.jiangsu.gov.cn)查询。

4. 对符合江苏省退役军人教育培训补贴政策人员,入学时须提交 经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审批的《江苏省退役军人补贴性教育培训 申请表》。

### 六、收费标准

本科(含高起本、专升本)文科类(含教育类)2000元/学年、理科类(含经管类)2200元/学年。录取后由学员本人在学校缴费平台交纳学费。

# 七、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

学生在规定的修业年限内,完成本专业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和环节,成绩合格,达到毕业要求的,由南通大学颁发经教育部学信网电子注册的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本科毕业生,可申请授予学士学位。

# 八、联系方式

1.南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网址: <u>HTTP://JXJY.NTU.EDU.CN</u>

咨询电话: 0513-85015812/85015914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啬园路9号

2.南通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网址: https://jky.ntu.edu.cn/

咨询电话: 顾老师 15006292279 (微信同号); 55003207

朱老师 18251376333 (微信同号); 55003200

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啬园路9号

附:教育科学学院招生专业简介

# 一、小学教育专业

# 1.专业概况

小学教育专业首批入选国家级卓越小学教师培养改革项目(全国共 20 所高校),是国家首批一流专业建设点、江苏省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首批立项专业,于 2018 年通过教育部首批师范类二级专业认证。

# 2.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有良好思想道德品质、较高教育理论素养和较强实际工作能力、研究能力的小学语文、数学、英语、科学、综合实践活动、品德与生活(社会)等课程的教师,以及教育科研人员、各级教育行政管理人员和其他教育工作者。

## 3.主要课程

综合课程:教育哲学、学校教育发展、儿童发展与学习、中外教育史、教育研究方法、小学班级管理、小学生品德发展与道德教育等。

专业课程:现代汉语、古代汉语、中国古代文学、中国现当代文学、外国文学、写作、小学语文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小学语文教学设计;综合英语、英语听力、英语口语、英语翻译、英语语法、小学英语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小学英语教学设计;数学分析、高等代数、空间解析几何、概率与统计、初等数论、小学数学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小学数学教学设计等。

#### 4.授予学位

教育学学士

# 二、学前教育专业

# 1.专业概况

学前教育专业入选江苏省首批卓越教师培养改革项目,是江苏省首批一流专业建设点,于 2016 年通过教育部首批师范类专业认证,为全国首家参加专业认证的学前教育类专业,2022 年入选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 2.培养目标

培养立志热爱幼教事业,热爱儿童,师德高尚,身心健康,有丰厚人文底蕴和科学素养,保教融合,教学基本功扎实,能娴熟运用现代信息技术,独立承担和创造性地开展保教工作,可持续发展的卓越幼儿园教师。

### 3.主要课程

钢琴、形体与舞蹈、声乐、绘画、儿童发展心理学、学前教育学、学前卫生学、学前儿童艺术教育、学前儿童健康教育、学前儿童科学教育、学前儿童语言教育、学前儿童社会教育、学前儿童游戏与指导、学前教育研究方法等。

### 4.授予学位

教育学学士